证券代码:600406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公告编号:临2024-013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15:00-16:30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网络直播地址: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和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2日(星期一)至4月2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gepri.sgc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4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15:00-16:30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现场交流、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15:00-16:30

(二)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网络直播地址: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和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山社武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庞腊成先生,公司独立董事窦晓波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方飞龙先生等(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15:00-16:30,登陆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或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观看业绩说明会,也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文字提问,与公司在线互动交流。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2日(星期一)至4月2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gepri.sgc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管理部

电话:025-81087102

邮箱:stock@sgepri.sgc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288 证券简称:海天味业 公告编号:2024-007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4月29日(星期一)下午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4月22日(星期一)至04月2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OBD@haday.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4月27日发布公司2023年度报告和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和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4月29日下午 15:00-16:30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和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4月29日下午15:00-16:3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庞康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欣女士、公司财务负责人李军先生、公司独立董事沈洪涛女士(如会议当天有特殊情况,公司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欢迎公司股东及广大投资者参与互动。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04月29日下午15:00-16:3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4月22日(星期一)至04月2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OBD@haday.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57-82836083

邮箱:OBD@haday.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7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1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2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合计3,981,631份进行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1名激励对象因已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724份;4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得分为60分, 故第四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0%,其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4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3,764份;本次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合计24,488份。

鉴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13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得分为60分,故第四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0%,其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需由公司注销, 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1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4,536份。

鉴于2021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26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因已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39,647份;547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得分为60分,故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0%,其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54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608,945份; 本次注销2021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648,592份。

鉴于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已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5,786份;24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得分为60分,故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0%,其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91,562份; 本次注销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97,348份。

鉴于2021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37名激励对象因已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 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70,180份;961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得分为60分,故第二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0%,其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需由公司注销,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96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236,456份;本次注销2021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合计2,506,636份。

鉴于2022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7名激励对象因已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4,098份。

鉴于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47名激励对象因已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 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675,933份。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针对上述需注销的股票期权,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合计3,981,631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4月18日办理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49 证券简称:雪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4-017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13:00-14:3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2024年4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现将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4年4月18日,公司董事长贺财霖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贺频艳女士、独立董事王锡伟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竺菲菲女士、财务总监张红意女士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问题1:公司2023年业绩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

回复:2023年,随着国内经济逐步复苏,商用车市场需求逐步回暖,商用车产量403.7万辆,同比增长26.8%;其中重卡产量91.7万辆,同比增长45.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66.4%,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93.5%。总体经营业绩显著提升,行业龙头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得益于公司抢抓市场机遇,持续推动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产品竞争优势明显。2023年度电控离合器销量大幅上升,年销量达17.6万套,同比增长79.3%,该产品通过ECU控制,可实现散热系统的无级变速智能协同控制,同时反应迅速,控制精准,改进了温控硅油离合器受环境温度控制的影响。新产品给公司带来了重大的新增长点,由硅油离合器风扇总成(单车配套平均价值200元/套左右)升级为电控硅油离合器风扇总成(单车配套平均价值1000元/套左右),其单车配套价值增加四至五倍,随着汽车整车厂的小批量供货到大批量供货,促进了业绩大幅增长。

问题2:面对商用车新能源化,公司有何技术储备?

回复:公司持续关注新能源商用车领域的发展态势,充分利用自身在商用车龙头企业的核心供应商地位,促进产品迭代升级,实现单车配套价值倍数增长。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一)新能源商用车用高性能电机总成及其智能控制系统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主设计的低压风扇电机总成,性能对标国外竞品,目前已进入开模阶段,即将具备初步批量化生产能力;公司自主设计的高压风扇电机总成,已完成结构设计,进入样件试制阶段,应用于新能源卡车,包括燃料电池、混合动力等车型,市场前景广阔。

(二)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产品

公司自主研发的塑料液位传感器,已批量生产,该产品替代传统金属传感器,实现轻量化,提高可靠性,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全流程制造模式,降低了生产成本;针对天然气车型高热负荷的特性,开发注塑结构膨胀水箱产品,提升产品耐高温、高压性能,提高可靠性;成功开发新能源膨胀水箱总成,其中两腔膨胀水箱,得到国际客户的认可与好评。

问题3:2024年商用车行业发展趋势如何?

回复:2024年,对公司所处的商用车行业发展态势,本公司持谨慎乐观的态度。中国经济有望在政策支持下持续回升向好,呈现消费复苏、投资加码、出口改善的态势。随着国内经济的回暖,叠加出口有效支撑、国家促进消费政策带动等有利因素影响,预计2024年商用车销量将呈现上涨态势。新能源渗透率不断提升,智能化电动化加速推进,将为公司业务发展带来新的机遇。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4年1-3月,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99.7万辆和103.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1%和10.1%。

问题4:公司未来增加收入、利润的措施?

回复:公司将紧紧围绕"主动识变、敢于破局"的工作主题,在产品开发方面:持续优化电控离合器总成、硅油离合器总成等系列产品,并快速推广新能源产品,全力推动公司转型升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在经营管理方面:持续推进质量提升、品牌提升、内部管理提升等,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在市场拓展方面: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在产业布局方面:围绕战略规划,积极推进北仑总部投资项目,同时,结合公司业绩和市值,通过对外投资拓宽新能源产业发展空间。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与投资者交流如涉及对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相关内容,不能视作公司或管理层对公司发展或业绩的保证,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 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82 证券简称:金域医学 公告编号:2024-030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4月15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梁耀铭	74,191,907	15.83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2,514,927	11.20
3	国创开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880,905	6.59
4	广州市鑫锢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590,102	6.10
5	广州市圣域钫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1,000,000	4.48
6	广州市圣铊域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98,752	4.12
7	广州市锐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02,860	3.18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34,621	2.40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75,662	1.96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000,000	1.92

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截至2024年4月15日公司总股本468,771,275股进行计算。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比例(%)
1	梁耀铭	71,068,209	15.26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2,514,927	11.28
3	国创开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880,905	6.63
4	广州市鑫锢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590,102	6.14
5	广州市圣域钫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1,000,000	4.51
6	广州市圣铊域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98,752	4.14
7	广州市锐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02,860	3.20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34,621	2.41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75,662	1.97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000,000	1.93

注:"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比例"以截至2024年4月15日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65,647,577股进行计算。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4-016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发电量及上网电价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截至2024年3月31日,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合并口径计算的2024年第一季度累计完成发电量561.64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下降约0.19%;完成上网电量524.77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下降约0.30%。2024年第一季度,本集团的平均上网电价约为人民币509.31元/兆瓦时。

附表:目前本集团在运主要发电机组2024年第一季度发电量及上网电量情况:

类型	发电厂/公司名称	2024年1-3月发电量(亿千瓦时)	2024年1-3月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煤电	邹县发电厂	26.00	23.95
	十里泉发电厂	22.73	21.04
	莱城发电厂	12.98	11.87
	奉节发电厂	15.91	15.03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22.05	20.52
	华电莱州发电有限公司	34.41	32.77
	华电潍坊发电有限公司	21.43	20.36
	华电青岛发电有限公司	14.75	13.31
	华电淄博热电有限公司	12.63	11.36
	华电章丘发电有限公司	11.66	10.63
	华电滕州新源热电有限公司	11.35	10.16
	华电龙口发电有限公司	12.01	10.81
	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5.61	42.14
	华电新乡发电有限公司	10.84	10.13
	华电漯河发电有限公司	7.02	6.34
	华电郑州发电有限公司	7.53	6.75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朔州热电分公司	8.68	7.88
	安徽华电皖州发电有限公司	16.42	15.66
	安徽华电芜湖发电有限公司	33.32	31.78
	安徽华电六安电厂有限公司	19.82	18.94
	河北华电石家庄裕华热电有限公司	7.40	6.41
	河北华电石家庄鹿泉热电有限公司	8.47	7.21
	广东华电坪石发电有限公司	4.02	3.74
	广东华电韶关热电有限公司	3.91	3.68
	汕头华电发电有限公司	9.93	9.41
	华电湖北发电有限公司	65.77	61.77
	湖南华电长沙发电有限公司	11.59	10.91
	湖南华电常德发电有限公司	12.45	11.81
	湖南华电平江发电有限公司	14.88	14.15
煤电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区分公司	3.06	2.43
气电	广东华电深圳能源有限公司	2.68	2.64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6.18	6.01
	杭州华电下沙热电有限公司	1.47	1.42
	杭州华电江东热电有限公司	4.56	4.45
	华电浙江龙游热电有限公司	1.84	1.80
	河北华电石家庄热电有限公司	7.01	6.79
	石家庄华电供热集团有限公司	0.001	0.001
	华电佛山能源有限公司	2.44	2.36
	天津华电福源热电有限公司	2.97	2.90
	天津华电南疆热电有限公司	7.35	7.18
	广东华电清远能源有限公司	6.39	6.27
水电	四川华电硗碛水电有限公司	3.94	3.91
	四川华电杂谷脑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40	3.35
	四川华电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43	2.38
	河北华电混合蓄能水电有限公司	0.34	0.33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4-022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的概述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分别为全资子公司福建铭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铭冠"),全资孙公司铭冠(湖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孝感铭冠")履行与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广西太阳纸业纸板有限公司在未来5年内签订的《纸张购货专用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项下约定的付款义务提供最高额为1,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两项担保的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2,00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广西太阳纸业纸板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福建铭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11年05月16日

2. 注册地点: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江口镇锦江西路999号

3. 法定代表人:陈民

4. 注册资本:17,000万元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制造;纸制造;纸和纸板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 与公司联系:公司持有福建铭冠100%的股权。

7. 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否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总资产	162,819,070.04	198,723,164.30
总负债	28,736,819.02	39,841,465.02
净资产	134,082,251.02	158,881,699.28
资产负债率	17.65%	20.05%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67,162,796.41	64,963,708.97
利润总额	-7,188,678.59	-267,402.31
净利润	-5,393,951.78	-200,551.74

注:2022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3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公司名称:铭冠(湖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13年08月28日

2. 注册地点:孝南经济开发区井岗社区

3. 法定代表人:陈民

4. 注册资本:4,500万元

5. 经营范围:复合膜袋;液体食品无菌包装用纸基复合材料生产销售;纸张、塑料聚乙烯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 与公司联系:福建铭冠持有孝感铭冠100%的股权。

7. 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否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总资产	101,540,910.70	105,468,112.32
总负债	59,056,858.56	50,707,157.48
净资产	42,484,052.14	54,760,954.84
资产负债率	58.16%	48.08%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125,137,388.36	113,283,617.95
利润总额	2,422,501.89	7,035,870.27
净利润	1,813,649.47	5,276,902.70

注:2022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3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保证人(甲方):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乙方):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广西太阳纸业纸板有限公司

3.担保最高额: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4.担保的范围:乙方与债务人因销售产品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应收违约金、损失赔偿金及追索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用、诉讼或仲裁之费用。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债务人应付账款到期之日起三年。乙方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甲方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640.00万元(包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2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也未发生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4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期权简称:钧达JLC8

● 期权代码:037427

● 预留授予日:2024年3月14日

● 授予登记完成日:2024年4月17日

● 行权价格:60.23元/份

● 授予登记数量:83.04万份

● 授予登记人数:108人

● 期权有效期:36个月

● 授予行权期: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行权期为2期,分别为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分两次行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本公告日已办理完成了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三)2023年9月28日至2023年10月7日, 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宣传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年10月10日,公司监事会做出《关于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四)2023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五)2023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4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况

(一)预留授予日:2024年3月14日。

(二)预留授予数量:83.04万份。

(三)预留授予人数:108人。

(四)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60.23元/份,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的80%:

1、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1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1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为每股75.28元;

2、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为每股69.63元。

(五)股票来源: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六)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预留授予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戴育婷	销售主管	中国台湾	0.60	0.72%	0.0026%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108人)			82.44	99.28%	0.3625%
总计			83.04	100.00%	0.3652%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钧达股份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七)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分两次行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七)预留授予股权期权的行权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期的2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0%; 2、以公司2022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0%。
第二个行权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0%; 2、以公司2022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0%。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净利润"以经审计的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作为计算依据。

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比例行权。如公司未达到上述业绩考核目标时,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均由公司注销。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 并依据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行权比例,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个人层面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S、A、B、C、D五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的行权比例:

考核评级	S	A	B	C	D
个人层面系数	100%			0	

激励对象按照个人当年实际行权数量行权,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三、本次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

(一)根据本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授予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